

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鄂建文〔2023〕27号

关于发布《湖北省市政检查井盖新建和维护 造价指标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、县（市、区）城管委（局）、住建局，武汉市水务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加强对市政检查井盖新建和维护造价的指导，合理确定和有效控制投资。根据《湖北省市政检查井盖新建和维护技术指南（试行）》（鄂建文〔2023〕6号），我厅组织编制了《湖北省市政检查井盖新建和维护造价指标（试行）》，现予以发布，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执行，实施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建议请及时向行业主管部门反馈。

附件：湖北省市政检查井盖新建和维护造价指标（试行）

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2023年8月1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